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9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9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孙伟杰先生、王坤晓先生、刘贞峰先生、刘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坤晓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